中山医学院关于评选2022-2023学年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学金（本科生）的通知

各年级：

根据有关要求，学院将开展2022-2023学年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学金（本科生）评选工作，现将评选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评选对象

我校在校全日制**港澳台本科生**，不包括2023级。

1. 奖励名额及金额

宝钢优秀学生奖学金由宝钢教育基金会出资设立，为校级捐赠奖学金。每人奖励人民币10,000元，共1名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（一）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

1.认同一个中国；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、法规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；

2.诚实守信、身心健康、乐观进取、尊重师长、友爱同学、乐于助人，有良好的道德修养；

3.学习勤奋刻苦、成绩优良，具有一定的学习能力、创新能力、动手能力、灵活运用知识能力、口头与书面表达能力。

（二）在校期间已获得该奖学金者不可再次申请本奖学金。

（三）满足中山大学本科生申请奖学金的基本条件，详见《中山大学本科生奖学金管理办法》（中大学生〔2023〕9号）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电子版：请以年级为单位于2023年9月21日（周四） 17：00前将《附件1：2022-2023学年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学金申请信息表》（压缩包命名为：XX年级-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学金）发送到 zsyjzd@163.com，并在邮件主题注明“XX年级-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学金申请材料” ；

（二）纸质版：请各年级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（周四） 17：00 前将上述纸质版材料交至31层303室。

中山医学院奖助贷工作

2023年9月20日